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岩土”或“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3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现场通知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3月28日在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科苑路1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吴延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申请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升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管理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使用不

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止，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次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此期间内，如果因项目建设加速推进需要提前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提前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截至 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及孙公司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劲国际”）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8,335.76 万元，其中投入工程设备购置项目 17,631.53 万元，投入浙江安吉通用航空机场配套产业项目 704.23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及强劲国际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8）第 510ZA3036 号。公司董事会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335.76 万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